**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认真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中学、县直各学校：

为贯彻落实上级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确保我县中小学、幼儿园和校外培训机构有效做好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明防控工作纪律

1.疫情防控期间,各单位实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严禁迟报、漏报、瞒报。对于1月10日以来出入湖北的师生、密切或间接接触了湖北人员的师生、没有前两项但出现发热咳嗽症状的师生等,各学校要安排专人对接,密切跟踪其身体状况、提醒如有异常及时就医并向学校报告,发现有疑似症状者迅速向县疾控中心和教体局体卫股报告。

2.疫情防控期间,全县所有学校、幼儿园、培训机构严禁组织学生进行社会实践、社团活动、补课、自习、艺体集训、科技竞赛、研学等活动。

3.疫情防控期间,原批准同意外出的艺体比赛、冬令营、艺体训练、学习培训、交流等聚集性活动,一律取消。

4.疫情防控期间,各学校要严格控制外来人员、外来车辆进入学校，原则上不得接待兄弟单位入校开展交流、研学等活动。

5.疫情防控期间,各校外培训机构严禁开展线下培训等活动，并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取得学生和家长的理解、支持和配合。

二、做好开学准备工作

1.各学校要通过微信公众号、家长群、学生群等网络渠道尽快发放假期生活提示，开展健康教育，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普及疫情防治知识和防控要求，引导学生和家长居家或外出时做好防控。

2.各学校要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情况,提前对春季开学有关情况做出科学研判,做好开学疫情防控工作预案。开学具体时间以教体局通知为准。

3.在春季学期开学前，要以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病为重点，全方位进行学校环境卫生打扫，做好教室、宿舍、食堂、运动场馆、图书馆、厕所等重点区域和场所的环境卫生改善，做好日常通风换气和消毒工作，保持室内空气流通，为广大师生创造卫生、整洁、文明的校园环境。

4.在春季学期开学后，各学校要以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等传染病为重点，严格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控措施，做好学生晨午检、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等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传染病防控宣传教育，帮助师生提高防范意识、了解防治知识，引导师生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

三、加强防控工作督查

1.各学校要结合实际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并于2月1日前报送至电子邮箱122471217@qq.com。

2.各学校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工作监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与相关部门加强协同联动,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3.县教体局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将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对学校和校外培训机构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从严处理。

2020年1月28日